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

计云杰：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刘震与被执行人合肥众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异议一案，现已审查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5)皖0191执异34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追加计云杰为本案的被执行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执行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本裁定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执行法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3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07月04日)

